

附件 2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电市镇梁家沟村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评价时间：2025 年 3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上报时间：2025 年 4 月 14 日



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梁家沟村位于子洲县西 34 公里，电市镇西 10 公里，辖区有梁家沟、李寨 2 个自然村，水地湾至周家硷穿村而过。全村总土地面积 4930 亩，其中耕地面积 2800 亩，林地面积 1950 亩，草地面积 180 亩。村总人口为 256 户，686 人。为了响应国家关于乡村振兴战略建设要求，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准备对电市镇梁家沟村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涉及为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1 万元。梁家沟村管道梁(插砖)硬化生产路道路 1 公里，宽 3.5 米，排水设施 600 米，极大推动产业发展，带动群众致富。

（二）项目绩效目标。

电市镇梁家沟村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旨在推进电市镇梁家沟村产业发展，改善产业发展配套设施条件，便利梁家沟农户生活生产条件，持续发展产业建设，提升产业效能，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开展项目部门评价，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规范专项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从而能够更好的履行部门职责。

评价对象及范围：绩效评价主要是根据子巩衔接组发〔2024〕28 号、子财发〔2024〕416 号，评价资金为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 31 万元。对电市镇梁家沟村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电市镇梁家沟村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支出产生绩效中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以及满意度指标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根据相关政策文件和项目实施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按照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要求，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动态性等原则，对本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分析和评价。

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依据《关于开展 2024 年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评价体系设四个一级指标：即专项资金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详见后附的《部门评分》）

评价的方法：（1）评价得分。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评价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评价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按百分制。（2）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分值	≥ 90	$\geq 80, < 90$	$\geq 70, < 80$	< 70

评价标准：根据项目指标的实际情况设置指标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前期准备、项目单位自评、评价结果的应用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单位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进行评价人员分工，落实人员责任。工作组成立后，制定评价工作方案。项目单位自评阶段，明确评价重点，并针对项目特点，按照可比、适用、准确，又易于操作的要求，对各类评价指标，为客观公正地评价提供量化依据，保证自评工作按时高质完成。评价结果应用阶段，结果的应用和信息公开。成立项目评价组如下：

评 价 组 员	姓 名	职 称/职 务	单 位
	王金玉	镇长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高湘	人大主席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吕鹏鹏	财务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栾艳霞	会计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项目部门评价满分 100 分，得分为 97，属于“优秀”等级。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共计 6 分，得 4 分。立项资料在申报过程，严格按照程序上报立项资料，但个别资料存在描述不清晰问题，共 3 分，得 2 分；立项程序规范，严格按照程序进行立项，资料不完善，共 3 分，得 2 分。

2. 绩效目标：共计 8 分，得 8 分。其中绩效目标合理，共 4 分，

得 4 分；绩效指标明确，共 4 分，得 4 分。

3. 资金投入：共计 6 分，得 6 分。其中预算科学合理，共 3 分，得 3 分；资金分配合理，共 3 分，得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共 8 分，得 8 分。资金到位率 100%，共 4 分，得 4 分；资金执行率 100%，共 4 分，得 4 分；

2. 资金管理：共 6 分，得 6 分。资金使用合规，共 6 分，得 6 分。

3. 组织实施：共 6 分，得 5 分。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但仍有在实施中需要完善的地方，共 3 分，得 2 分；制度执行有效，但是仍存在不足支出，需要及时完善，共 3 分，得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符合绩效目标产出数量，共 10 分，得 10 分。

2. 产出质量：资金使用合规，且项目验收合格，共 10 分，得 10 分。

3. 产出时效：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能及时兑付资金，并留取质保金 3%，共 10 分，得 10 分。

4. 产出成本：未超预算下达资金数，共 10 分，得 1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共 10 分，得 10 分。项目实施后对村产业的效益，改善了果品基地生产条件，共 4 分，得 4 分；同时加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就业人数，共 3 分，得 3 分；同时建档立卡贫困户得到受益，共 3 分，得 3 分。

3. 满意度：涉及人员满意度不高，共 10 分，得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对绩效目标细化不到位，没有认识到绩效的重要性，导致工作缺乏主动性。

2. 项目管理制度不规范，工程后续移交至村集体经济后，村集体对项目后续管护不到位

六、有关建议

1. 强化绩效理念。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工作，认真学习绩效理论知识，深入细化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落实。

2. 强化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单位财务人员队伍的学习，强化村集体经济监管力度，强化项目管护制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电市镇梁家沟村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王金玉		联系电话	13571274484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31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31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31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31	省财政	31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2
		绩效目标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40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管理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0	道路(砖插)硬化长度(米)
道路(砖插)硬化宽度(米)	3					3
排水设施长度(米)	4					4
产出质量	10			资金合规率	5	5
				项目验收合格率	5	5
产出时效	10			产业项目完成时间	10	10
产出成本	10	项目控制数(万元)	10	10		
效益	10	社会效益	10	改善果品基地生产条件亩数	4	4
				受益群众人口户数(户)	3	3
				直接受益脱贫(含监测对象)户数(户)	3	3
		满意度	10	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满意度	10	10
总分	100		100		100	97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70(含)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注：指标可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附件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置。